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寿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士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斌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5,249,767.17	426,962,597.53	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325,634.23	2,441,341.75	73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807,191.81	1,289,889.13	1,35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268,852.23	23,512,322.04	-194.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2	5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2	5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	0.15%	1.8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65,074,337.52	1,451,108,965.01	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17,870,563.91	997,544,929.68	2.0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3,335.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45,630.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575.54	
合计	1,518,442.4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4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寿纯	境内自然人	32.74%	52,173,800	52,000,000		
曲立荣	境内自然人	30.12%	48,000,000	48,000,000		
王可功	境内自然人	3.77%	6,000,000	3,000,000		
贺传虎	境内自然人	3.77%	6,000,000		质押	6,000,000
张华	境内自然人	2.20%	3,500,000			
赵志明	境内自然人	1.88%	3,000,000			
银华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银华基金公司股票型组合	其他	1.48%	2,357,05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4%	1,18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1,118,933			
中国银行—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1,024,59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贺传虎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张华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王可功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赵志明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银华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银华基金公司股票型组合	2,357,057	人民币普通股	2,357,05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18,933	人民币普通股	1,118,933
中国银行—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	1,024,591	人民币普通股	1,024,591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979,744	人民币普通股	979,744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941,273	人民币普通股	941,27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寿纯与曲立荣为夫妇，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37.22%，主要为应收鸡肉产品款项增加较多所致。
- 2、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1565.44%，主要为预付玉米等原材料款增加较多所致。
- 3、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47.36%，为公司购买理财减少所致。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30.00%，为胶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资退股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所致。
- 5、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47.78%，为公司本期到期承兑汇票较多所致。
- 6、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196.87%，为本期预收鸡肉产品款较多所致。
- 7、营业税金较上年度同期增加76.17%，为本期租赁收入增加，相应税金增加较多所致。
- 8、销售费用较上年度同期增加75.13%，为本期销售运费较多所致。
- 9、财务费用较上年度同期减少52.17%，为本期短期借款较少所致。
- 10、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度同期减少58.71%，为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少所致。
- 1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同期减少194.71%，为本期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增加，相应的现金流量减少所致。
- 1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减少33.16%，为本期投资减少所致。
- 1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减少95.17%，为本期筹资较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相关事项已于2015年6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5年7月9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于熟食品加工项目、商品鸡饲养立体养殖技术改造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于2016年2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16年2月22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对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发行股数、决议有效期已完成相关调整。《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3月23日，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申请，目前尚未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批复。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2016 年 03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6-015)
----------------------------------	------------------	--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寿纯、曲立荣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寿纯、曲立荣夫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股东王寿纯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2015 年 02 月 16 日	3 年	正常履行
	王寿纯、曲立荣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王寿纯、曲立荣承诺：在两人及两人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中，没有与仙坛股份现有主要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或业务。两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仙坛股份现有主要产品相同或相似产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仙坛股份现有主要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仙坛股份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两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仙坛股份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仙坛股份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如若两人控制的法人出现与仙坛股份有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仙坛股份有权以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仙坛股份经营。两人承诺不以仙坛股份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仙坛股份其他股东的权益。以上声明与承诺自两人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此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如因两人及两人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仙坛股份的权益受到损害，则两人同意向仙坛股份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仙坛股份股东王寿纯、曲立荣出具《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该等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保证该等交易不损害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的利益，若由	2014 年 06 月 2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此导致对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的利益造成损害，本人愿无条件承担赔偿责任”。</p>			
<p>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王寿纯</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一）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措施。（二）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公司应在三个交易日内，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相关预案，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按以下顺序实施：1、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决定通过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稳定公司股价，降低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议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将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二个月内实施完毕。公司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2、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公司回购股份”）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完成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时，公司应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50%。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的股价稳定措施。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3、控股股东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完成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公司回购股份的股价稳定措施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在 5 个交易</p>	<p>2015 年 02 月 16 日</p>	<p>3 年</p>	<p>正常履行</p>

		<p>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三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三个交易日后，控股股东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股份公司分得的现金股利。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控股股东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4、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完成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回购股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股价稳定措施时，公司时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预案审议时尚未就任或未来新选聘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现金分红（如有）及税后薪酬额 50%的总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因未获得批准而未买入公司股份的，视同已履行预案及承诺。</p>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曲立荣;王寿纯	其他承诺	<p>仙坛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寿纯、曲立荣夫妇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4年06月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承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启动回购措施的时点及回购价格如下：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书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p>	2014年06月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
王可功	股份	<p>自然人股东王可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p>	2015	2016	履

	限售承诺	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作为公司董事的自然人股东王可功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0%。	年 02 月 16 日	年 2 月 15 日	行 完 毕	
	贺传虎、张华、赵志明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015 年 02 月 16 日	2016 年 2 月 15 日	履 行 完 毕
	王寿纯、曲立荣	其他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寿纯、曲立荣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公司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	2016 年 02 月 05 日	长期	正 常 履 行
	王寿纯、许士卫、姜建平、王斌、李存明、徐景熙、吴贤国、王寿恒、宋涛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一）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6 年 02 月 05 日	长期	正 常 履 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王寿纯	股份增持承诺	王寿纯先生计划在未来六个月内（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适时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 500 万元（人民币），增持所需资金为自有资金。王寿纯先生承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各项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5 年 07 月 10 日	2016 年 1 月 9 日	履 行 完 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667.99%	至	714.53%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6,600	至	7,000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59.3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6 年相比去年同期饲料原料价格大幅下降，导致商品代肉鸡饲养成本降低所致。白羽肉鸡行业整体好转，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提升。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2 月 2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800,139.85	96,613,674.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988,299.19	26,955,213.70
预付款项	54,673,276.33	3,282,806.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672,704.27	7,684,679.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5,634,654.49	271,537,864.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35,065.82	635,065.82
其他流动资产	58,163,960.94	110,487,802.05
流动资产合计	523,568,100.89	517,197,106.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00,000.00	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54,386,283.82	55,350,723.01
固定资产	677,270,098.35	673,353,477.13
在建工程	27,512,777.17	25,159,318.8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19,595.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48,204,819.65	47,246,951.82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1,494,026.57	71,456,470.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10,003.96	4,227,266.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747,823.04	52,117,650.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1,506,236.63	933,911,858.97
资产总计	1,465,074,337.52	1,451,108,965.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44,254.00	2,574,455.00
应付账款	120,631,268.51	123,658,537.67
预收款项	11,689,284.95	3,937,546.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2,899,499.06	51,444,795.26
应交税费	1,904,105.97	1,703,651.63
应付利息	124,208.33	128,791.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4,546,730.87	175,792,330.6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04,000.00	504,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43,643,351.69	449,744,107.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98,000.00	3,024,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98,000.00	3,024,000.00
负债合计	446,541,351.69	452,768,107.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9,350,000.00	159,3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3,255,208.90	383,255,208.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382,203.10	30,382,203.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4,883,151.91	424,557,517.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7,870,563.91	997,544,929.68
少数股东权益	662,421.92	795,927.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8,532,985.83	998,340,857.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65,074,337.52	1,451,108,965.01

法定代表人：王寿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士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256,053.77	91,473,544.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39,949,713.71	853,562.9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723,483.16	7,151,780.72
存货	186,630,725.54	169,245,888.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35,065.82	635,065.82
其他流动资产	55,000,000.00	108,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71,195,042.00	377,359,841.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00,000.00	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200,000.00	9,2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54,386,283.82	55,350,723.01
固定资产	662,890,597.09	659,937,188.95

在建工程	27,115,861.34	23,774,849.1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20,071.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48,204,819.65	47,246,951.82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1,494,026.57	71,456,470.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75,846.89	4,227,266.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9,000.00	699,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1,846,364.03	876,892,450.08
资产总计	1,253,041,406.03	1,254,252,291.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44,254.00	2,574,455.00
应付账款	115,383,325.68	117,528,885.21
预收款项	28,631,482.01	48,508,393.02
应付职工薪酬	17,328,230.54	18,493,040.75
应交税费	1,788,734.75	1,553,870.27
应付利息	124,208.33	128,791.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3,683,324.53	183,170,610.5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04,000.00	504,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18,787,559.84	462,462,046.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98,000.00	3,024,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98,000.00	3,024,000.00
负债合计	421,685,559.84	465,486,046.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9,350,000.00	159,3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5,810,643.78	375,810,643.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382,203.10	30,382,203.10
未分配利润	265,812,999.31	223,223,398.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1,355,846.19	788,766,245.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3,041,406.03	1,254,252,291.9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35,249,767.17	426,962,597.53
其中：营业收入	435,249,767.17	426,962,597.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6,576,080.94	425,672,708.40
其中：营业成本	391,816,399.59	401,147,699.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1,696.50	69,079.48
销售费用	4,473,234.54	2,554,198.25
管理费用	14,695,503.00	15,134,515.31
财务费用	969,279.26	2,026,335.56
资产减值损失	4,499,968.05	4,740,880.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5,630.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19,317.20	1,289,889.13
加：营业外收入	773,210.54	1,872,429.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99.09	720,976.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9.09	717,676.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192,128.65	2,441,341.7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92,128.65	2,441,341.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325,634.23	2,441,341.75
少数股东损益	-133,505.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192,128.65	2,441,341.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325,634.23	2,441,341.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3,505.5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寿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士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39,750,072.51	434,179,383.77
减：营业成本	387,134,444.86	413,724,933.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1,696.50	69,079.48
销售费用	27,794.60	34,783.80
管理费用	10,475,750.34	10,580,053.97

财务费用	955,311.22	2,675,996.58
资产减值损失	-64,024.15	988,589.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7,291.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816,390.18	6,105,946.84
加：营业外收入	773,210.54	1,772,429.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20,976.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17,676.9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589,600.72	7,157,399.4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589,600.72	7,157,399.4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589,600.72	7,157,399.4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9,673,120.12	554,688,678.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49,509.23	14,459,494.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622,629.35	569,148,172.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2,370,827.13	494,088,178.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675,194.51	41,068,955.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68,804.44	2,164,673.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776,655.50	8,314,043.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5,891,481.58	545,635,85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68,852.23	23,512,322.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1,279.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76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700,000.00	103,468,229.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696,042.66	103,468,229.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772,100.28	27,806,922.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400,000.00	49,441,9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172,100.28	77,248,882.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23,942.38	26,219,347.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2,2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172,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1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8,624.99	4,397,305.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68,624.99	194,397,305.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624.99	-22,147,305.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13,534.84	27,584,363.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422,750.93	146,104,974.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609,216.09	173,689,338.3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7,779,544.22	480,290,797.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87,234.31	12,939,001.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666,778.53	493,229,799.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4,615,284.34	401,214,296.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71,638.63	15,031,960.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6,346.78	1,911,112.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670,781.47	4,617,554.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264,051.22	422,774,923.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97,272.69	70,454,875.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2,939.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16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000,000.00	68,468,229.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962,102.73	68,468,229.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513,695.28	27,664,837.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000,000.00	49,441,9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513,695.28	77,106,797.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48,407.45	-8,638,568.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2,2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172,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1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8,624.99	4,397,305.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68,624.99	194,397,305.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624.99	-22,147,305.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17,490.23	39,669,001.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473,544.00	126,864,019.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256,053.77	166,533,021.20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寿纯

2016 年 4 月 25 日